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22 年度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5
二、会计师事务所执照复印件	6-9

委托单位：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审计单位：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豫鑫茂所专审字[2023]第 051 号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并于 2023 年 05 月 0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豫鑫茂所审字[2023]第 039 号）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公益支出情况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比例

项 目	数 额
上年总收入	277,476,071.33
本年度总支出	33,310,216.87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32,760,700.84
管理费用	549,516.03
其他支出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比例	11.81%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65%

2、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22 年度本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21,548,714.95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16,436,360.47		16,436,360.47	河南助力春蕾计划公益项目 15,511,400.00 元；小候鸟图书角公益项目 130,800.00 元；河南灾后重建及女童关爱保护公益项目 794,160.47 元。
其中：货币捐赠	16,436,360.47		16,436,360.47	
非货币捐赠				
②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1,663,000.00		1,663,000.00	母亲水窖公益项目 1,070,000.00 元；豫爱共行重建家园公益项目 393,000.00 元；紧急救灾应急响应项目 200,000.00 元。
其中：货币捐赠	1,663,000.00		1,663,000.00	
非货币捐赠				
合 计	18,099,360.47		18,099,360.47	

3、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 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 差旅、物流、 交通、会议、 培训、审计、 评估等费用	其他 费用	
豫爱共行 防汛救灾		7,686,162.57	4,658.75	47,339.98	95,843.52		7,834,004.82
河南助力 春蕾计划	15,556,400.00	12,747,772.41	23,582.12	13,786.47	6,039.90		12,791,180.90
合 计	15,556,400.00	20,433,934.98	28,240.87	61,126.45	101,883.42		20,625,185.72

4、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支出%	用 途
豫爱共行防汛救灾	受水灾严重的妇女儿童家庭	5,200,000.00	15.87%	为郑州市等各地受水灾严重的妇女儿童家庭发放爱心包
河南助力春蕾计划	困难家庭女童	12,747,772.41	38.91%	为南阳市、开封市、濮阳市和周口市等困难家庭女童发放助学金
合 计		17,947,772.41	54.78%	

5、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河南省福联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重要捐赠方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重要捐赠方				
李芳	理事长				
武峰峰	秘书长				
闵慧东	副理事长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雷红红	副理事长				
杨雪梅	副理事长				
李香芳	副理事长				
李健	秘书长				
程青梅	理事				
崔世红	理事				
姬霞敏	理事				
冯莉	理事				
王瑛	理事				
陈秀娜	理事				
吴子宁	理事				
周国荣	理事				
张俊美	理事				
姬素萍	理事				
李振	理事				
屈智勇	理事				
邵新军	理事				
郭益凌	监事				
宗高婧	监事				
叶龙	监事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22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22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22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河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22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2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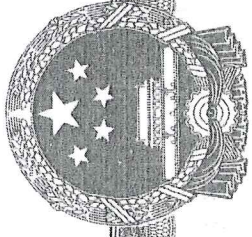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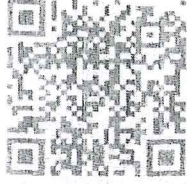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5HHCD0G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1-1

名称 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07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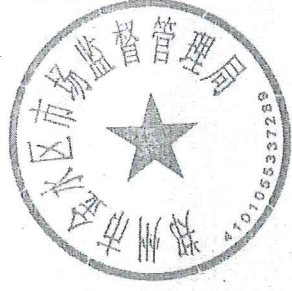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丽平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号院1号楼8层801号



与原件一致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25日

证书序号: 0009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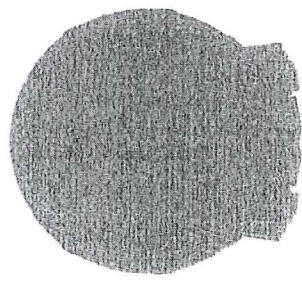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王丽平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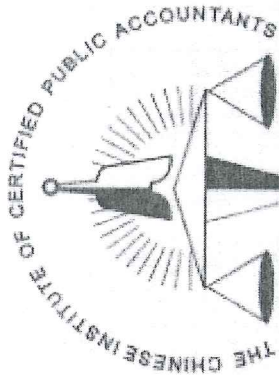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姚砦路133号14座1单元26层
2614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63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8]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王丽平

女

1976-02-02

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411123197602023525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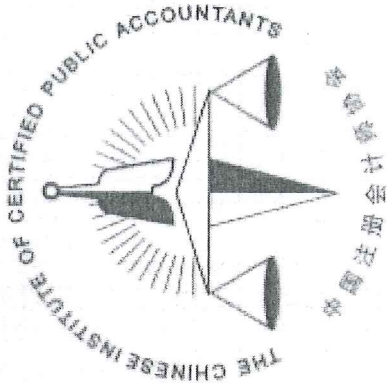


4100008300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5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姓名	田耀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07-29
工作单位	河南鑫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03197507293715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90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